



**2001年2月12日安全理事会关于塞拉利昂问题的  
第1132(199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安全理事会1998年6月5日通过的关于塞拉利昂问题的第1171(1998)号决议。该决议第4段要求委员会向安理会通报所收到的各国关于对塞拉利昂出口军火和有关物资的通知，以及塞拉利昂政府关于进口军火和有关物资的通知。

据此，谨通知你，关于塞拉利昂问题的第1132(199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于2001年2月9日收到塞拉利昂共和国政府关于塞拉利昂政府进口供塞拉利昂陆军使用的下列军火和有关物资的通知：

2001年2月8日——504枝半自动步枪(SLRS)(7.62毫米)

2001年2月24日——504枝半自动步枪(SLRS)(7.62毫米)

2001年2月28日——1 116枝半自动步枪(SLRS)(7.62毫米)。

安全理事会关于塞拉利昂问题的  
第1132(199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安瓦尔·卡里姆·乔杜里(签名)